（上接B027版）

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处分各1次；2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3次。

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王艳，201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恒立液压、君实生物、维宏电子、威博液压、天跃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李飞，201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荣亿精密、维宏股份、八方股份、骄成超声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徐捷，201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8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维宏电子、润禾材料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邹晓磊，201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万泰生物、继峰股份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王艳、签字注册会计师李飞、徐捷、项目质量复核人邹晓磊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从业资质进行了充分了解，审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结合公司情况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经审议，董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41　证券简称：龙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3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监事已回避表决。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公司领取薪酬的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2023年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杜军红	董事长	男	51	现任	101.54	否
葛振纲	董事、总经理	男	48	现任	243.28	否
吴亚东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146.00	否
王伯良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118.17	否
刘顺	董事	男	51	现任	0	是
汪存富	董事	男	44	现任	0	否
沈建新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12.00	否
温至军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12.00	否
杨川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12.00	否
翟艳玲	监事会主席	女	52	现任	106.13	否
徐伟	监事	男	53	现任	0	否
邹莉莉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2	现任	33.30	否
程黎辉	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210.04	否
周良梁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144.14	否
张之炯	财务负责人	男	44	现任	158.64	否
合计	/	/	/	/	1,297.24	/

注：董事刘德担任公司关联方小米集团执行董事并获取报酬。

二、2024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薪酬标准参照公司所处地区及经营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2024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12万元（税前）/人/年，由公司统一代扣并代缴个人所得税。

（二）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标准按照其所担任的职务，参照同行业类似岗位薪酬水平，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酬。

（三）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标准，按照其所担任的职务，参照同行业类似岗位薪酬水平，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酬。

三、其他说明

以上关于公司董事和监事2023年度薪酬和2024年度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41　证券简称：龙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1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翟艳玲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二）《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格式和内容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等各方面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作出本决议之前，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五）《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实施，有效地提升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有序运行和公司资产的安全性。符合《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等法律法规要求，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关于确认2023年度监事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鉴于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并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七）《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八）《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九）《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格式和内容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等各方面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作出本决议之前，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41　证券简称：龙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1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的议案》，指定以公司为主办企业，公司及境内外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拟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资金池业务的背景和目的

跨境资金池业务是指境内外成员企业之间开展的跨境人民币资金余缺调剂和归集业务，支持跨境资金集中管理，属于成员企业之间的经营性资金管理活动。通过开展跨境资金池业务，公司将进一步实现境内外主体之间本外币跨境资金管理一体化，集中开展本外币资金余缺调剂和归集管理，将有效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授权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跨境双向资金池业务终止之日止。

二、资金池业务情况

1. 业务概述：

鉴于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及境内外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拟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并指定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主办企业，资金池配套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该额度可循环使用。同时，提请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的其他人士办理与该业务有关的各项具体事宜，包括代表公司签署与资金集中管理有关的所有合同、协议、修改、通知、表格、契约和其他与资金集中管理有关的文件。

2. 主办企业：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结算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4. 资金池成员：公司境内外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均有权参与公司资金池业务，后续公司可依据实际业务发展需要，调整上述参与该项业务的成员子公司及数量。

5. 资金池安全性：

（1）公司将指定专用账户作为参加跨境资金池业务的结算账户。

（2）公司确保入池的成员单位是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的境内外全资、控股子公司，确保公司对资金池的有效管控。如因股权、投资关系发生变更等原因导致成员企业不符合入池要求的，公司将及时向银行申请相应变更。

（3）公司资金池专用账户仅用于满足资金池成员间的经营性融资需求、公司内及日常业务的集中收付需求等，公司归集入池资金将严格按照银行管理要求，遵循跨境资金池的有关规定，确保资金池使用合法合规。

（4）资金池结算银行将根据规定对公司入池资金来源及使用去向进行尽职调查。

三、风险管理方式

1. 公司严格按照银行相关管理要求办理跨境资金池业务，开立专用存款账户，专门用于办理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

2. 资金池专户资金不与其他资金混用，参与归集的资金应为境内外成员企业的自有资金。

3. 公司审计机构将对资金池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审计与监督，对资金池内所有资金及相关业务进行全面检查。

4. 公司将严格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人民银行的相关规定，合法合规地开展上述资金管理业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外币资金池型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旨在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运营的资金需求，同时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公司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存在受到宏观经济波动、境内外法律法规监管、贸易摩擦、汇率波动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的可能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行业趋势及国际形势，加强管理，最大限度地降低资金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41证券简称：龙旗科技公告编号：2024-022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5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5月20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漕宝路401号1号楼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20日

至2024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2024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的议案	√

除审议上述议案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向股东大会作2023年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4年4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6、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2、议案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6、议案7、议案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6：昆山龙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昆山龙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葛振纲、昆山旗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王伯良、昆山旗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昆山冰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旗弘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议案7：昆山旗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议案9：昆山龙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昆山龙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葛振纲、昆山旗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天津金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工业园区顺为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41	龙旗科技	2024/5/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证明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证明书、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邮件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或邮件登记需附上上述1、2两点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在邮件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注明“股东会议”字样。

（二）登记时间

2024年5月15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

上海市徐汇区漕宝路401号1号楼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意事项

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参会人员须于会议预定开始时间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建议参会人员至少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需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1-61890866

传真：021-54970876

邮箱：ir@longcheer.com

联系人：周良梁

通讯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漕宝路401号1号楼一层

邮政编码：200233

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1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2024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开展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41　证券简称：龙旗科技公告编号：2024-019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金额：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3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现金管理产品：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10月25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432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0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6,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4,067.93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2月27日出具了《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4]200Z0006号），验证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鉴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原计划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本着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最大化原则，公司对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惠州智能硬件制造项目	118,777.83	80,000.00	64,000.00
2	南昌智能硬件制造中心改扩建项目	56,728.16	40,000.00	32,000.00
3	上海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27,401.31	20,000.00	16,000.00
4	补充营运资金	40,000.00	40,000.00	32,067.93
合计		242,907.32	180,000.00	144,067.93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权益。

（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在2024年度使用总额度不超过3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

（四）现金管理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五）实施方式

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购买投资产品，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现金管理资金安全。

2、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现金管理风险。

4、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5、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和投资进度，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七、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和投资进度，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保荐人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41　证券简称：龙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8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金额：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2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现金管理产品：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基础上，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在2024年度使用总额度不超过2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

（四）现金管理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五）实施方式

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现金管理资金安全。

2.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现金管理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在确保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通过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

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41　证券简称：龙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6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金额：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2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现金管